

## 安全宣传

交通安全,关乎家庭的幸福、社会的稳定。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交通网络日益复杂,车辆数量激增,交通安全问题也随之凸显。为推动现代文明交通理念深入人心,我市交警部门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开展了一系列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全面筑牢冬季道路交通安全防线。“文明交通”这四个字,不仅是对交通规则的遵守,更是对他人的生命的尊重。每个人都是交通的参与者,每一次出行、每一次驾驶,都关乎着自己和他人的安全。因此,文明交通必须从我做起、从点滴做起,规范自己的交通行为,做到心中有法、行之有序。

## 宣传“不降温” 出行“警”叮咛

### 加油“说”安全 筑牢防线不松懈

本报讯 为切实加强交通隐患源头治理,有效预防交通事故发生,为群众出行营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1月5日,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民警深入辖区加油站,开展冬季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筑牢交通安全防线,全力打造加油站交通安全宣传阵地。

活动中,民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张贴宣传海报、电子屏宣传等多种方式,向加油站工作人员及前来加油的驾驶人讲解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和冬季出行注意事项,并结合典型事故案例,重点讲解酒驾醉驾、超员超载、疲劳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同时,民警提醒驾驶人,冬季降雪增多,路面湿滑,安全隐患较大,所以,路上行驶要牢记不开快车,时刻保持安全车距,如



民警给加油站工作人员讲解交通安全知识。

遇路面结冰,切勿紧急制动,避免加大事故风险,营造出浓厚的冬季交通安全宣传氛围。

除此之外,民警还叮嘱加油站工作人员,在日常工作中,要加强对过往驾驶人的交通安全宣传提示,在加油的同时,给每位驾驶人再加一份“平安保障”。(刘鹤)

### 高校“讲”安全 青春路上“警”相伴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与自我防范能力,1月4日,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三大队民警深入辖区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开展“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旨在提高师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活动中,民警结合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实际,通过展示PPT课件、互动问答等形式,向学生们讲解文明行走、安全骑车、安全乘车等交通安全常识,叮嘱大家文明出行,自觉抵制各

种交通陋习。

同时,民警还结合典型事故案例,重点讲解酒驾醉驾、超员、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叮嘱学生们把学到的交通安全知识传递给身边的亲友,共同营造安全、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今后,该大队将继续与各职能部门、高校加强合作,不断创新宣传方式和方法,形成工作合力,强化宣传效果,共同营造全社会关注交通安全、参与交通安全的良好氛围。(高岗)

### 入户“唠”安全 “乡”约平安出行路



民警走进村民家中讲解交通安全知识。

本报讯 为有效预防和减少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切实提高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1月4日,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四大队民警深入辖区秦家庄村,借助农村“大喇叭”,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讲活

动,进一步筑牢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活动中,民警结合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实际,利用“大喇叭”的优势,向村民普及交通安全知识,结合辖区典型事故案例讲解酒驾醉驾、无证驾驶、骑乘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农用车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叮嘱大家要提高交通安全意识,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随后,民警走村串巷、敲门入户,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的方式,与村民唠家常、讲知识、解疑惑,进一步增强了村民的交通安全意识、文明意识和法治意识,将一颗颗“安全种子”种进村民的心田,为保障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奠定坚实基础。(付悠悠)

## 温暖守护

### 突发疾病 护送就医

本报讯 1月4日16时许,武乡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富庄中队民警在辖区监漳镇路段巡逻时,看到一位老人坐在路边,脸色苍白,表情痛苦。民警立即上前询问老人情况,得知老人是散步时突然感觉身体不适,晕眩无力。

了解情况后,民警立即带老人去附近医院就医,并联系其家属告知相关情况,很快,老人的家属便闻讯赶来。“真是太感谢民警同志了,如果没有你们的帮助,真不知道会发什么。”老人家属对民警表示感谢。待老人顺利就医后,民警才安心返回工作岗位。(暴拴成)

### 落石阻路 徒手清理

本报讯 1月4日,平顺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五中队民警在辖区325省道中五井路巡逻时,发现路面上有山体落石,影响过往车辆正常通行,存在极大交通安全隐患。

在没有任何清障工具的情况下,民警立即化身“清障员”,用双手将路面落石一块一块的搬到路边。很快,落石就被清理干净,道路恢复了畅通。随后,民警联系了相关部门,对清理至路边的落石进行妥善处理。(秦旭东)

### 事暖民心 “锦”表谢意

本报讯 1月5日,一名群众来到壶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县城中队,将一面印有“人民交警为人民 爱心助人暖民心”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感谢民警对其家人的暖心救助。

据了解,2024年12月29日,该大队民警在辖区供销花园路段巡逻时,看到一名老人在路上突然摔倒。民警立即上前查看,发现老人身体无明显外伤,且意识清晰。由于该路段车流量大,为确保老人安全,民警赶紧将老人扶至路边安全地带。

“大娘,您别着急,我现在就给您的家人打电话。”将老人扶至路边后,民警一边安抚老人情绪,一边联系老人家属。很快,老人的家属便闻讯赶来。看到老人平安无事,家属紧紧握住民警的手,连声道谢。

(张晶晶)

## 警钟长鸣

### 少一点陋习 多一些安全

**现场一** 市公安局上党分局交警大队辖区

1月4日20时,该大队一中队民警在辖区东汉村路段开展酒驾醉驾夜查行动。在对一辆小型轿车例行检查时,民警发现驾驶人崔某某脸色通红,身上散发着阵阵酒气。随即,民警将崔某某带至检测区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55mg/100ml,属于饮酒驾驶机动车。

经进一步核查发现,崔某某于2019年12月24日就因饮酒驾驶机动车被民警处罚过,此次属于二次酒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崔某某作出罚款2000元,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两年之内不得重新领取机动车驾驶证,且行政拘留十日以下的处罚。(李卿萍)

**现场二** 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辖区

1月4日11时,该大队新店中队民警在辖区沁长线路段执勤时,发现一辆面包车行驶缓慢。透过车窗,民警看到车内人员拥挤,便立即示意车辆驾驶人靠边停车,接受检查。

经核查,该车辆核载9人,实载11人,超员2人。经询问得知,车内驾乘人员均为同村人,一起去附近赶集,为图方便,便挤挤出发了。

随即,民警对驾乘人员进行了普法教育,并对超员乘客安全转运作出妥善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人李某某作出罚款200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杜鹃)